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1號函核定甲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2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襄助核稿 正工程司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一)各類採購契約範本。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加會法制人員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二)投標須知範本。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三)「臺北市政府加速工程採 購流標廢標後續處理原則」。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四)「臺北市政府採購契約廠 商分包管理要點」。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五)工程採購廠商投保約定事 項。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加會法制人員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六)「臺北市政府各機關採購 契約變更單價編列及議價注意 事項」。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七)「臺北市政府各機關辦理 開口契約採購注意事項」。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1號函核定甲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2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襄助核稿 正工程司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八)「臺北市各機關未達公告 金額採購監辦辦法」。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九)「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 辦理採購作業獎懲要點」。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人事處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十)「臺北市政府工程採購物 價指數調整計算規定」。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十一)「臺北市政府採購契約 變更作業規定一覽表」。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加會法制人員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十二)「臺北市政府各機關人 員採購教育訓練規範」。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人事處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十三)「臺北市政府採購評選 委員倫理規範」。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政風處 法務局	加會法制人員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十四)「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 小組設置要點」。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人事處 法務局	加會法制人員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1號函核定甲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2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襄助核稿 正工程司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十五)「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 小組稽核作業程序」。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加會法制人員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十六)公共工程施工階段契約 約定權責分工表(有/無委託專 案管理廠商)。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加會法制人員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十七)委託技術服務(不含施 工階段)契約約定權責分工 表。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加會法制人員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十八)「臺北市政府採購評選 或審查作業補充規定一覽 表」。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加會法制人員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 規定之訂定、修正 或廢止。	(十九)「臺北市工程專家諮詢 服務團運作要點」。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加會法制人員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二、本府各機關本 府採購相關法規之 執行疑義核釋。	(一)本府列管、與情關注、監 審(採購主管)機關關切或巨 額採購等特殊案件。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二、本府各機關本 府採購相關法規之 執行疑義核釋。	(二)採購金額未達巨額,且非 本府列管、與情關注、監審(採購主管)機關關切之一般採 購案件。	擬辦	V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1號函核定甲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2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襄助核稿 正工程司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襄助核稿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甲	貳、本府各一級機關採購核備業務	一、報府核准案。	(一)本府列管、與情關注、監審(採購主管)機關關切或特殊性巨額採購等案件。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甲	貳、本府各一級機關採購核備業務	一、報府核准案。	(二)採購案之採購金額為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及一般性巨額採購，且非本府列管、與情關注、監審(採購主管)機關關切之一般採購案件。	擬辦	V	V	V			核定							
甲	貳、本府各一級機關採購核備業務	二、報府備查案。	(一)本府列管、與情關注、監審(採購主管)機關關切或特殊性巨額採購等案件。	擬辦	V	V	V			核定							
甲	貳、本府各一級機關採購核備業務	二、報府備查案。	(二)採購案之採購金額為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及一般性巨額採購，且非本府列管、與情關注、監審(採購主管)機關關切之一般採購案件。	擬辦	V	核定											
甲	參、本府各一級機關採購監辦業務	一、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作業監驗人員之核派。		擬辦	核定												
甲	參、本府各一級機關採購監辦業務	二、監標、監驗報告及不派員監辦之後續備查案之陳核。	(一)採購程序異常，疑有違反採購人員倫理準則情事者。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政風處			
甲	參、本府各一級機關採購監辦業務	二、監標、監驗報告及不派員監辦之後續備查案之陳核。	(二)採購程序異常，惟無違反採購人員倫理準則情事。	擬辦	V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1號函核定甲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2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襄助核稿 正工程司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甲	叁、本府各一級機關採購監辦業務	二、監標、監驗報告及不派員監辦之後續備查案之陳核。	(三)標案無異常情形者。	擬辦	V	核定											
甲	叁、本府各一級機關採購監辦業務	三、超底價決標案件報府核准事項。		擬辦	V		V		V	核定				依採購法53條第2項後半段辦理。			
甲	肆、本府技術服務履約绩效管理	一、「臺北市政府委託技術服務履約绩效管理要點」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加會法制人員			
甲	肆、本府技術服務履約绩效管理	二、「臺北市政府委託技術服務履約绩效管理要點」之執行疑義核釋。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甲	肆、本府技術服務履約绩效管理	三、本府各一級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履約績效增(扣)分記點報府備查案。		擬辦	核定												
甲	肆、本府技術服務履約绩效管理	四、履約績效評量案件填報之通知。		擬辦	核定												
甲	肆、本府技術服務履約绩效管理	五、履約績效評量結果彙整提報。		擬辦	V		V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1號函核定甲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2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襄助核稿 正工程司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甲	伍、工程專家諮詢服務團業務	一、每月安排工程專家諮詢服務團輪值表並通知各技師公會，並發佈電子公告於本府採購業務資訊網及本局全球資訊網。		擬辦	V	核定											
甲	伍、工程專家諮詢服務團業務	二、工程專家諮詢服務團現場勘查諮詢申請作業		擬辦	V		V	V	核定				會計室				
甲	陸、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專家學者資料庫維護管理	一、推薦新任專家學者作業。	(一)本府推薦新任專家學者作業。	擬辦	V		V		V	V	核定						
甲	陸、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專家學者資料庫維護管理	一、推薦新任專家學者作業。	(二)推薦新任專家學者資料缺漏退回補正。	擬辦	V		核定										
甲	陸、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專家學者資料庫維護管理	二、本府原推薦之現任專家學者報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自專家學者資料庫除名作業。		擬辦	V	V			核定								
甲	柒、本府採購教育訓練行政作業	本府各項採購專業教育訓練開課發文通知本府各機關學校人員調訓事宜。		擬辦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1號函核定甲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2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襄助核稿 正工程司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甲	捌、採購稽核監督	一、稽核委員之派免兼。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依「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組織設置要點」辦理。			
甲	捌、採購稽核監督	二、稽核案件之選案。		擬辦	V	V	V			核定				依「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稽核作業程序」辦理。			
甲	捌、採購稽核監督	三、稽核案件之委員核派。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依「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稽核作業程序」辦理。			
甲	捌、採購稽核監督	四、受稽核機關及稽核委員之通知。		擬辦	核定									依「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稽核作業程序」辦理。			
甲	捌、採購稽核監督	五、稽核作業之稽催。	(一)函文稽催第三次以上、情節重大涉及責任檢討案件。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依「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稽核作業程序」辦理。			
甲	捌、採購稽核監督	五、稽核作業之稽催。	(二)其他稽催案件。	擬辦	V	核定								依「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稽核作業程序」辦理。			
甲	捌、採購稽核監督	六、稽核監督報告之核定。		擬辦	V	V	V			核定				依「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稽核作業程序」辦理。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1號函核定甲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2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襄助核稿 正工程司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甲	捌、採購稽核監督	七、受稽核機關改善結果追蹤列管報核。	(一)無違反政府採購法規、採購人員倫理準則之行為，或有行政瑕疵，情節重大。	擬辦	V	核定											
甲	捌、採購稽核監督	七、受稽核機關改善結果追蹤列管報核。	(二)有違反政府採購法規、採購人員倫理準則之行為，或有行政瑕疵，情節重大。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政風處				
甲	捌、採購稽核監督	八、稽核結果獎懲。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甲	捌、採購稽核監督	九、民眾或廠商檢舉、民意關切及媒體報導等採購案件之處理。	(一)涉有貪瀆或違反政府採購法規、採購人員倫理準則之情節案件。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甲	捌、採購稽核監督	九、民眾或廠商檢舉、民意關切及媒體報導等採購案件之處理。	(二)無貪瀆或違反政府採購法規、採購人員倫理準則之案件。	擬辦	V	V	V					核定					
甲	捌、採購稽核監督	十、採購稽核小組績效考核作業。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機關共同甲	共同項目	一、中央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規範發布、修訂、核釋之轉行及執行疑義之請示。		擬辦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1號函核定甲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2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襄助核稿 正工程司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機關共同甲	共同項目	二、中央機關考(查)核本府業務結果事項。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機關共同甲	共同項目	三、中央機關考(查)核籌備業務事項。		擬辦	V		V			V	V	核定		
機關共同甲	共同項目	四、府外委員聘謝函(書)核發事宜。		擬辦	V	V	V			核定				
機關共同甲	共同項目	五、第二預備金之動支申請事項。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研考會 主計處
機關共同甲	共同項目	六、依規定回復臺北市議會(含相關委員會)審議意見辦理情形或函請同意辦理(備查)案件。		擬辦	V		V			V	V	核定		
採購共同甲	採購法規之執行	一、特殊或重大採購案件執行。	(一)、特殊或重大採購案件涉及法規之疑義核釋事項。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加會法制人員
採購共同甲	採購法規之執行	一、特殊或重大採購案件執行。	(二)、特殊或重大採購案件涉及契約範本之疑義核釋、執行、核備(准)等事項。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1號函核定甲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2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襄助核稿 正工程司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採購共同甲	採購法規之執行	二、一般採購案件執行。	(一)、一般採購案件之核備(准)、疑義核釋或涉及相關法規之執行等事項。	擬辦	V		V			V	V	核定					
採購共同甲	採購法規之執行	二、一般採購案件執行。	(二)、一般採購案件未涉及採購相關法規之執行事項。	擬辦	V		核定										
乙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以網路、傳真、e-mail諮詢採購法規及執行疑義之釋疑。	(一)本府列管、與情關注、監審(採購主管)機關關切或巨額採購等特殊案件。	擬辦	V	V	V			核定							
乙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以網路、傳真、e-mail諮詢採購法規及執行疑義之釋疑。	(二)採購金額未達巨額且非屬本府列管、與情關注、監審(採購主管)機關關切之一般採購案件。	擬辦	V		核定										
乙	貳、配合本府各機關採購內部控制稽查作業	一、採購內部控制制度受稽查機關之選定。		擬辦	V		V			核定							
乙	貳、配合本府各機關採購內部控制稽查作業	二、內部控制稽查結果彙整提報至主計處。		擬辦	V	V	V			核定							
乙	參、本科綜合行政業務	本科綜合行政業務執行。	(一)本科重大之行政業務執行與推動相關作業	擬辦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1號函核定甲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2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襄助核稿 正工程司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乙	叁、本科綜合行政業務	本科綜合行政業務執行。	(二)本科一般行政業務執行與推動相關作業	擬辦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一、查核金額以上之採購契約監辦、備查及同意事項。	(一)監辦人員之核派。	擬辦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一、查核金額以上之採購契約監辦、備查及同意事項。	(二)監辦報告。 1.異常或情況特殊者。	擬辦	V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一、查核金額以上之採購契約監辦、備查及同意事項。	(二)監辦報告。 2.無異常情形者。	擬辦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一、查核金額以上之採購契約監辦、備查及同意事項。	(三)依本府採購契約變更作業規定一覽表及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工程施工驗收基準需報上級機關同意事項。	擬辦	V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一、查核金額以上之採購契約監辦、備查及同意事項。	(四)依本府採購契約變更作業規定一覽表及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工程施工驗收基準需報上級機關備查。 1.異常或情況特殊者。	擬辦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1號函核定甲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2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襄助核稿 正工程司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五、辦理本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行政事務協助事項。		擬辦	V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六、應收歲入款及經費賸餘核轉審計處註銷業務。		擬辦	V		V			核定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七、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前置事項。	(一)採購案招標原則、招標文件。 1.工程採購：巨額以上。 2.財務採購、勞務採購：查核金額以上。	擬辦	V		V		V	V	核定		秘書室 政風室 採購科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七、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前置事項。	(一)採購案招標原則、招標文件。 3.工程採購：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 4.財務採購、勞務採購：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擬辦	V		V		V	核定			秘書室 政風室 採購科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七、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前置事項。	(一)採購案招標原則、招標文件。 5.工程採購：未達查核金額。 6.財務採購、勞務採購：未達公告金額。	擬辦	V		V		V				秘書室 政風室 採購科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七、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前置事項。	(二)採購案招標評選委員會相關事項。 1.委員圈選聘請。	擬辦	V		V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1號函核定甲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2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襄助核稿 正工程司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七、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前置事項。	(二)採購案招標評選委員會相關事項。 2.會議通知單。	擬辦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七、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前置事項。	(二)採購案招標評選委員會相關事項。 3.評選會議紀錄。	擬辦	V		V		V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七、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前置事項。	(三)採購案工作小組人員派遣。	擬辦	V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八、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後端流程。	(一)招標公告及招標文件上傳。	擬辦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八、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後端流程。	(二)底價訂定與陳核作業： 1.工程採購：未達查核金額。 2.財務採購、勞務採購：未達公告金額。	擬辦	V		V			核定			業務科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八、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後端流程。	(三)底價訂定與陳核作業： 1.工程採購：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 2.財務採購、勞務採購：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擬辦	V		V		V		核定		業務科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1號函核定甲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2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襄助核稿 正工程司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八、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後端流程。	(四)底價訂定與陳核作業： 1.工程採購：巨額以上。 2.財務採購、勞務採購：查核金額以上。	擬辦	V		V		V	V	核定		業務科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八、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後端流程。	(五)開標、監辦作業及記錄。	擬辦	V		V		核定				業務科 政風室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八、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後端流程。	(六)決標公告及通知廠商訂約作業。	擬辦	V		核定						業務科 政風室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八、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後端流程。	(七)付款。	擬辦	V		V		核定				業務科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九、專業訓練進修之計畫核定、人員指派及回訓等相關事項。		擬辦	V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十、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經費流用之核定(轉)事項。		擬辦	V		V		V	V	核定		會計室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1號函核定甲表 112.11.14府人管字第11201473832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襄助核稿 正工程司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十一、預算執行之核簽事項。		擬辦	V		V			核定				會計室	各機關依其業務規模，按金額訂定分層負責規定辦理。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十二、動支本局第一預備金核簽事項。		擬辦	V		V			V	V	核定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十三、工程規劃設計施工階段督導業務。	(一)協調工程處間施工及維護界面爭議。	擬辦	V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十三、工程規劃設計施工階段督導業務。	(二)工程進度及估驗付款之進度管控。	擬辦	V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十三、工程規劃設計施工階段督導業務。	(三)工程進度或估驗異常案件追蹤。	擬辦	V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十三、工程規劃設計施工階段督導業務。	(四)在建工程防汛期間之整備情形勘查。	擬辦	V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十三、工程規劃設計施工階段督導業務。	(五)工程履約爭議案件協處(給予處理意見)。	擬辦	V		V			核定							